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的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現任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於本集團的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關係
<i>執行董事</i>						
黃棟彰	48歲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監察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發展以及營運	無
盧子康	44歲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	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監察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協調	無
<i>非執行董事</i>						
胡定旭	67歲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主席、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主席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就本集團整體發展提供策略指導	無
伍俊達	59歲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就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提供意見	無
趙璋	42歲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就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提供意見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現任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於本集團的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恆健	57歲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日	監督董事會並提供獨立意見	無
許勇	53歲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九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九日	監督董事會並提供獨立意見	無
馬偉雄	57歲	二零二一年 五月六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兼薪酬委員會主席	二零二一年 五月六日	監督董事會並提供獨立意見	無

執行董事

黃棣彰先生，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發展以及營運。黃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哈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會計及財務)學士學位。黃先生於銀行及金融(尤其是企業融資及併購)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前，黃先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為法國巴黎銀行的董事總經理。黃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出任世紀金馬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雲南從事鈦金屬開採及加工處理的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分別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及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於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一家石油和天然氣勘探及生產的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66)擔任首席財務官及執行董事。加入採礦業前，彼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為Royal Bank Scotland N.V. (「RBS」)環球銀行及市場業務股權及結構性零售銷售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加入RBS前，彼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為美銀美林固定收入、外匯及大宗商品部的總監。黃先生亦曾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於波士頓諮詢公司(一家全球管理諮詢公司)任職顧問，主要負責為機構評估及開發解決方案。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起，彼分別擔任尚方及Clarity International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曾為下列於香港註冊成立並被解散的公司的董事，有關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解散前的 業務性質	解散/ 剔除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 剔除原因
Union Grace (Overseas)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控股	二零一七年 八月四日	剔除 (附註1)	停止業務
Creative Palace Limited	不活躍	二零二零年 十月九日	撤銷註冊 (附註2)	停止業務
Sunny Plan Corporation Limited	不活躍	二零二零年 十月九日	撤銷註冊 (附註2)	停止業務
Ample Smart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不活躍	二零二零年 十月十六日	撤銷註冊 (附註2)	停止業務
Great High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不活躍	二零二零年 十月十六日	撤銷註冊 (附註2)	停止業務
Smart Gate Corporation Limited	不活躍	二零二零年 十月十六日	撤銷註冊 (附註2)	停止業務
Talent Aim Limited	不活躍	二零二零年 十月十六日	撤銷註冊 (附註2)	停止業務
Wise Profit Enterprise Limited	不活躍	二零二零年 十月十六日	撤銷註冊 (附註2)	停止業務

附註：

- (1) 根據公司條例第746條，剔除為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在有合理理由相信某公司不再開展業務或經營的情況下，將該公司的名稱自公司登記冊上剔除的行動，而該公司自其名稱從公司登記冊上剔除後即告解散。
- (2) 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撤銷註冊指根據公司條例註冊成立惟已停止營運但並非無力償債的私人公司或私人公司的董事或成員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申請撤銷註冊的程序。有關申請僅於下列情況，方可提出：(a)該公司所有成員均同意撤銷註冊；(b)該公司仍未開始營運或經營業務，或於緊接提出申請前3個月內沒有營運或經營業務；(c)該公司並無未償還負債；(d)該公司並非任何法律程序的一方；(e)該公司的資產不包含位於香港的不動產；及(f)倘該公司為控權公司，則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均不包含位於香港的不動產。

盧子康先生，為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協調。盧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完成明愛專業及成人教育中心商學文憑課程，其後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於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兼讀三個工商及會計相關課程，並通過多個會計專業考試。彼於會計及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起一直為本集團工作。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於Danica Limited(一家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並以Uncle Russ Coffee品牌經營的公司)出任會計師。盧先生亦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Clarity International及尚方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GBS, JP*，為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主席。彼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提供策略指導。胡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加入醫管局，自二零零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為當局前任主席。彼帶領醫管局的團隊管理香港所有公營醫院及公營診所，以及執行香港特區政府的公共衛生政策。胡先生自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曾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的合夥人，自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擔任安永遠東區及中國區主席。胡先生現時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中醫藥管理局首席顧問及中醫藥改革發展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

胡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亦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土地供應專責小組成員，並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及委任為太平紳士。胡先生為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成員。胡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非執業資深會員，並為澳洲管理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的榮譽主席。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彼為香港總商會理事會主席。

彼亦為MUFG Bank, Ltd.首席顧問、China Oxford Scholarship Fund受託人委員會主席、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及北京協和醫院榮譽教授，以及香港社會醫學學院榮譽院士。胡先生亦擔任若干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胡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或曾任(視乎情況而定)的董事職務：

上市公眾公司	職位	任期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 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中國太平保險控 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基石藥業 (股份代號：261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
杭州啓明醫療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歐康維視生物 (股份代號：1477)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董事已考慮胡先生同時擔任上述其他七家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經考慮所有相關因素，董事認為胡先生將有能力投入充足的時間履行彼作為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的職責及責任，包括：

- 根據胡先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擔任董事職務的上市公司的最新年報，彼已於該等上市公司相關財政年度的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均保持高出席率。胡先生在出席上述上市公司會議方面有良好的記錄；
- 胡先生既非該等上市公司的全職人員亦不參與該等上市公司的日常營運或管理。因此，彼對該等上市公司並無執行及管理職責；
- 胡先生憑藉過往的工作經驗及彼作為不同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副主席的服務，在履行董事職責方面擁有足夠的知識及經驗。彼對董事的角色以及估計參與每家上市公司事務所需的時間有充分了解；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d) 胡先生向本公司確認及承諾，憑藉彼任職多家上市公司董事的經驗以及彼所投入各上市公司的時間，彼有能力並致力於投入足夠時間以履行彼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的職責及責任。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香港會計師公會轄下紀律委員會裁定，胡先生未能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有關獨立性的要求，參與一家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管理或以其他方式涉及其中，但同時擔任安永（該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師）的高級合夥人，因此根據前身條例被視為該公司的核數師，屬專業行為不當（「該事件」）。胡先生被責令繳付罰款250,000港元，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起從專業會計師註冊紀錄冊中除名兩年，並連同其他答辯人一同被責令向香港會計師公會支付2百萬港元的費用。

該事件於二零一四年由香港會計師公會轉介至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公會」），並於二零一七年被公會駁回。

我們相信胡先生於健康醫療行業的豐富管理經驗及影響力將為本公司業務發展的重大資產。尤其是，我們認為該事件不會影響胡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的合適性，理由如下：

- (a) 該事件涉及20多年前的事件，與獨立性有關，不會損害胡先生的人格及誠信。案件由世界上最歷史悠久及最權威的公會駁回決定，證明我們的觀點；
- (b) 儘管發生該事件，但胡先生目前擔任或一直擔任董事，可見彼對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所付出的貢獻獲廣泛認同；及
- (c) 胡先生可為本集團帶來有關其專業職業生涯及公共服務的觀點、技能及經驗，將有利本集團的日後發展及策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伍俊達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就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提供意見。伍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在柏克萊加州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主修心理學。彼已累積逾12年的零售管理經驗。伍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為暉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消費品零售的公司)的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擔任暉星能量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擔任暉星(大中華)有限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下表為伍先生現時或曾經擔任(視乎情況而定)的主要公職：

委員會	職位	期間
香港總商會	零售及旅遊委員會成員	二零零一年至今
	零售及旅遊委員會主席	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
	中小型企業委員會主席	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零年
	工業及科技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二年至今
	中國委員會成員	二零一七年至今
香港財政司司長辦公室競爭事務委員會	成員	二零一八年至今
— 執法委員會	成員	二零二零年至今
— 員工委員會	成員	二零二零年至今
— 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 (「方諮會」)	成員	二零一八年至今
— 方諮會批發及零售業工作小組	成員	二零一八年至今
— 方諮會營商聯絡小組	召集人	二零二零年至今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 計劃管理委員會	成員	二零二零年至今
資歷架構秘書處		
— 零售業培訓諮詢委員會	成員	二零一七年至今
僱員再培訓局	零售業技術顧問	二零一七年至今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專家	二零一六年至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趙璋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提供意見。趙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在上海交通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以英語主修工商金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在香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趙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彼現為(上海藥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企業發展及投資部的行政總監，彼主要負責物色、評估、執行及整合其策略收購、投資及合營。趙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任職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上海分行)〔**安永上海**〕。於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彼短暫離開安永上海並於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任職。隨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彼任職於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恆健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李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六月取得洛杉磯加州州立大學的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二年五月取得紐約市哥倫比亞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會員。彼於金融及會計事務(其中包括集資、併購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逾27年經驗。

於一九八六年一月至一九九零年八月期間，李先生於美國Deloitte Haskins & Sells(現稱Deloitte Touche Tohmatsu)任職。自一九九四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李先生為法國巴黎資本(亞太)有限公司的行政總監(企業融資)。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受聘為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一家非銀行融資服務供應商)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出任洛希爾(香港)有限公司(一家融資服務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投資銀行)；二零一三年在新礦資源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鐵礦及其他建材貿易公司，股份代號：1231)出任投資者關係及併購總經理；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於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綠色能源供應公司，股份代號：3800)出任企業融資主管；及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於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金融服務公司，股份代號：730)擔任副總經理。彼曾於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擔任匯銀智慧社區有限公司(現稱奇點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為中糧肉食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起擔任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1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為Banro Corporation（「**Banro Corporation**」），連同其於巴巴多斯的附屬公司，統稱「**Banro重組公司**」的董事。Banro Corporation為一家加拿大的金礦開採公司，專注於剛果民主共和國（「**剛果**」）Twangiza及Namoya礦山的生產。Banro Corporation亦於剛果擁有若干勘探項目及物業。誠如Banro Corporation的公告所披露，由於剛果政局不穩，其中一個礦山的採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被暫停，故Banro Corporation面臨重大營運及財務的挑戰，包括資金流動性受限及融資債項到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Banro重組公司按照安大略省高等法院（商業案件審訊表）（Ontario Superior Court of Justice (Commercial List)）（「**法院**」）頒佈的初步命令，根據公司債權人安排法（「**公司債權人安排法**」）開展重組程序。就有關公司債權人安排法項下的重組程序，Banro Corporation與其主要持份者訂立支持協議以支持資本重整計劃（「**資本重整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Banro Corporation的普通股自紐約證券交易所、美國證券交易所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退市。誠如Banro Corporation的公告所披露，監管人以Banro Corporation繼續營運及／或對其償還到期債項之能力成疑為理由開展退市程序。監管人士於達成退市的決定時，已知悉根據公司債權人安排法重組程序的時間及結果的不確定性以及該程序對Banro Corporation的普通股價值造成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九日，該資本重整計劃獲規定的大部分債權人批准。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法院批准資本重整計劃的實施及Banro Corporation獲得公司債權人安排法項下的保護。資本重整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生效及Banro Corporation的當時的董事（包括李先生）被視為於同日辭任。Banro Corporation自此繼續以私人公司形式營運。

誠如李先生所確認，彼並未參與任何法律訴訟或申索，且並不知悉就有關彼於Banro Corporation擔任董事或Banro Corporation退市而對彼構成威脅的任何法律訴訟或申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許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許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現任香港太谷(中國)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起擔任中國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668)的外部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擔任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萬達商業地產」)的董事會秘書，亦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擔任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萬達商業地產的附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69)的非執行董事。加入萬達商業地產前，許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擔任J&P Partners GP Limited創始合夥人，並自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於巴克萊投資銀行擔任投資銀行部的董事總經理。彼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擔任新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於一九九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一年七月擔任德意志銀行的總監以及亞太區跨國企業及結構融資產品部的主管，並於一九九四年五月至一九九六年二月擔任美林(亞太)有限公司債務市場副總裁。許先生於投資及資本市場領域有逾22年經驗。

馬偉雄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馬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馬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六月獲得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文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並於一九九一年五月獲得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馬先生目前為栢基有限公司(一家香港的公司，主要從事玩具貿易業務及其他業務投資)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馬先生於玩具行業擁有逾28年經驗。

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馬先生擔任PF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2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擔任問博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現稱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12)(「問博」)的副主席及執行董事，該公司隨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退市。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馬先生擔任問博的非執行董事。馬先生負責問博集團旗下公司的整體業務發展。

馬先生為香港出口商會常務委員會成員，彼亦為香港玩具廠商會有限公司常務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馬先生曾擔任以下在香港註冊成立並已解散的公司的董事，有關詳情如下：

<u>公司名稱</u>	<u>解散前的業務性質</u>	<u>解散／剔除日期</u>	<u>解散方式</u>	<u>解散／剔除原因</u>
江城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物業投資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十四日	撤銷註冊 (附註1)	終止業務
五羊國際有限公司	債券持有	二零零六年 一月十三日	撤銷註冊 (附註1)	債權轉讓及停止 經營業務
銀發遠東有限公司	信託投資控股	二零零一年 九月二十一日	剔除 (附註2)	信託解散及停止 經營業務
Stevenson School Alumni Association Limited	為香港校友組織活動	二零一六年 一月八日	撤銷註冊 (附註3)	終止業務
宏都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二零一九年三月 八日	撤銷註冊 (附註3)	終止業務

附註：

- (1) 根據前身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的申請僅於下列情況，方可提出：(a)該公司的所有成員均同意撤銷註冊；(b)該公司從未開始業務或營運，或於緊接申請前停止經營業務或停止營運超過三個月；及(c)該公司並無未償還負債。
- (2) 根據前身條例第291條，剔除指自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公司登記冊中剔除公司名稱，而公司註冊處處長有合理理由相信該公司不再經營業務或營運。
- (3) 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撤銷註冊指根據公司條例註冊成立惟已停止營運但並非無力償債的私人公司或私人公司的董事或成員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申請撤銷註冊的程序。有關申請僅於下列情況，方可提出：(a)該公司所有成員均同意撤銷註冊；(b)該公司仍未開始營運或經營業務，或於緊接提出申請前3個月內沒有營運或經營業務；(c)該公司並無未償還負債；(d)該公司並非任何法律程序的一方；(e)該公司的資產不包含位於香港的不動產；及(f)倘該公司為控權公司，則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均不包含位於香港的不動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於上文及本文件所披露者外，(i)董事乃獨立於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與彼等概無關連；(ii)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及並非曾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iii)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本公司業務以外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iv)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及(v)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現任職位	於本集團的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關係
劉芷欣	43歲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營運總監、醫療服務主管兼醫療服務委員會成員	監察本集團企業及臨床管治、質量保證以及人力資源管理及人手分配	無
許用藍	43歲	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	醫療發展總監兼醫療服務委員會成員	進行最新的研究及醫療發展以及國際聯絡	無
何健	37歲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財務總監	財務申報及財務策劃	無

劉芷欣醫生，為本公司的營運總監兼醫療服務委員會成員。劉醫生亦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擔任本集團醫療服務主管，當時謝醫生退休而不再參與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彼負責監察本集團的企業及臨床管治、質素保證以及人力資源管理及人手分配。劉醫生分別於一九九九年三月、二零零二年六月、二零零五年五月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取得悉尼大學醫療科學學士學位、香港中文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外科期終考試中取得最高分，獲頒利銘澤博士紀念外科金章獎)、新加坡國立大學眼科醫學碩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研究院流行病學與生物統計學學士後文憑。彼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認可為香港眼科醫學院副院士。彼其後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成為英國愛丁堡皇家外科醫學院(眼科)院士及香港醫學專科學院(眼科)院士。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劉醫生獲香港眼科醫學院認可為其院士。彼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成為香港註冊醫生，並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起成為香港眼科專科醫生。於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零一四年十月，劉醫生取得中國公共衛生管理部門的資格認證，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完成向中國公共衛生管理部門完成註冊其執業地點及其專業範疇。彼擁有逾18年醫療執業經驗，包括彼成為香港眼科專科醫生以來於眼科領域逾十年的經驗。彼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為醫管局駐院醫生，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晉升為駐院專科醫生。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離開醫管局，並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許用藍醫生，為本公司的醫療發展總監兼醫療服務委員會成員。彼負責進行最新的研究及醫療發展以及國際聯絡。許醫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彼其後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及二零一零年五月獲認可為英國愛丁堡皇家外科醫學院院員、香港醫學專科學院(眼科)院士及香港眼科醫學院院士。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許醫生取得香港大學公共衛生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成為香港註冊醫生，並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成為香港眼科專科醫生。彼於二零一四年十月於中國取得資格認證，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向中國公共衛生管理部門註冊其執業地點及其專業範疇。彼擁有逾18年醫療執業經驗，包括彼成為香港眼科專科醫生以來於眼科領域逾11年的經驗。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前，許醫生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曾擔任明愛醫院駐院醫生，並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晉升為副顧問醫生，直至彼於二零一三年三月離任。彼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獲香港中文大學委任為醫學院名譽臨床助理教授。

何健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出任財務總監。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及財務策劃。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畢業於墨爾本大學，取得商學士學位。彼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零一五年一月及二零一五年七月獲認可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彼於審計、融資、會計及內部監控事宜擁有逾十年經驗。尤其是，自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及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期間，彼曾分別任職於均富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為致同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彼於離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時任職助理經理。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彼獲i-marker Management Limited聘請為會計經理。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於莊柏醫療集團(一家於香港經營連鎖式醫療中心的公司)出任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彼為金滙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提供中小學補習服務的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1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高級管理層成員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為任何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秘書

陳寶茹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前，陳女士於會計及審計、企業融資、公司秘書管理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尤其是，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彼於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彼於離開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時任職審計經理。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彼於布萊克萬礦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收購、勘探及開發鐵礦的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9，及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CK)出任財務總監。彼其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任職中國三迪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10)的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任職公司秘書。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不時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恆健、許勇及馬偉雄。李恆健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進度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並採納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勇、李恆健及馬偉雄；以及非執行董事，即伍俊達。馬偉雄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並代表董事會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及聘用條件。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提名委員會，並採納不時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董事會主席胡定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恆健及馬偉雄。胡定旭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員工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醫療服務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醫療服務委員會，旨在維護醫生所提供服務的質素及本集團的醫務專業。醫療服務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視及監察本集團的醫療營運，以確保遵守所有有關醫療管理的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專業守則。醫療服務委員會將討論及檢討醫療服務的質量控制、提升本集團醫療服務的質素、監督服務準則及程序的執行，以及監察醫生的聘用、培訓、評估及整體管理。醫療服務委員會現由劉醫生及許醫生組成。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而各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署委任函，自[編纂]起計為期三年。有關彼等的服務協議及薪酬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一段。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經參考本集團的目標，將醫生及高級員工成員的薪酬與表現掛鉤，以作激勵。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的要旨包括：

- 薪酬待遇乃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所投入的時間及員工涉及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定；及
- 薪酬委員會將檢討及建議薪酬待遇。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董事除外)應佔薪酬總額(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約為2,412,000港元、3,957,000港元、3,753,000港元及1,620,000港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層有關的離職而向該待僱員支付或收取賠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作出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有關[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E.購股權計劃」一節。

合規顧問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已委任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作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以下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布或屬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本公司擬動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有別，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有偏差；及
-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與其上市證券的價格或交易量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相關的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編纂]開始，並於本公司向股東分發我們自[編纂]後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年報當日結束，而該任期可經雙方協商後延長。

企業管治

本公司將於[編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以及依從企業管治報告中的「遵守或解釋」原則，其將於[編纂]後載於年報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於[編纂]時，我們將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適當平衡的目標及方法，以提高董事會的有效性。董事會成員人選的甄選將根據多元化觀點進行，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專業資格、行業經驗、技能、知識、文化及教育背景及種族。最終決定將根據候選人的優點及對董事會的貢獻而作出。在性別多元化方面，董事趙瑋女士、營運總監兼醫療服務主管劉芷欣醫生及公司秘書陳寶茹女士在各自領域具有豐富經驗，對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團隊的性別多元化作出貢獻。

於[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定期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並於必要時商定達到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我們將於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概要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